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、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）的（北京市科幻产业发展提质升级的路径研究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本项目不涉及联合体及项目分包。

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北京市科幻产业发展提质升级的路径研究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北京中关村通力科技服务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735.5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443.92 万元[1]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中关村通力科技服务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9 月 10 日

[1]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